



证监会回应上市公司欺诈发行财务造假及打击操纵市场内幕交易等 用监管的威慑力让企业不敢“带病闯关”

□ 本报记者 李立娟

“对操纵市场、内幕交易行为进行精准识别，严厉打击。”“用监管的威慑力让企业不敢‘带病闯关’，从源头上提升上市公司质量。”近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龙年春节后的首场新闻发布会上，证监会首席稽查官、稽查局局长李明和证监会首席风险官、发行司司长严伯进，就社会关注的有关稽查执法情况作了介绍，并分别就上市公司欺诈发行、财务造假、大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问题以及打击操纵市场、内幕交易等话题，进行了回应。

“稽查执法是证监会监管的核心和关键一环，是维护市场秩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最有力的保障。一个市场要人气兴旺、蓬勃发展的，最关键的是大家相信这个市场是公平公正的。我们还将继续努力，依法从严办理每一起证券违法案件。”李明表示。

多维技术手段构建线索筛查体系

“操纵市场通过人为操控，扭曲股票价格，引发股价暴涨暴跌，误导投资者交易决策，获利离场后，留下‘一地鸡毛’，让投资者损失惨重，其实就是‘骗’；内幕交易中少数人掌握内幕信息，抢先交易，占有更多获利机会，妄图在‘无人察觉’中牟取暴利，其本质就是‘偷’。”李明指出，操纵市场、内幕交易会破坏以价值投资为导向的市场生态，助长打探消息、投机炒作的恶劣风气，干扰投资者价值判断，形成了脱离基本面“炒差炒烂”的不良现象，严重影响市场定价功能发挥，侵害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

对此，李明表示，证监会将通过全方位监控、大数据碰撞、多渠道收集、智能化分析等多维技术手段构建

核心阅读

证监会将通过全方位监控、大数据碰撞、多渠道收集、智能化分析等多维技术手段构建“穿透式”线索筛查体系，对操纵市场、内幕交易行为进行精准识别，严厉打击。



“穿透式”线索筛查体系，对操纵市场、内幕交易行为进行精准识别，严厉打击。

据了解，证监会将重点惩治关键少数方面。部分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违背忠实义务，利用其身份职位优势，偷看“底牌”，控制信息披露，炒作热点、安排股评、囤积股票、对倒拉抬、抢先交易、性质恶劣、影响极坏，必须以“严惩”。证监会将加强信息披露与交易监管联动，对相关线索进行增维拓展分析，持续精准高效打击，让敢于以身试法的关键少数受教训、长记性。

同时，紧盯新型违法案件，及时打击利用新产品、

新技术从事违法违规行为，消除监管盲区。如某些团伙利用场外个股期权等金融衍生品放大操纵收益，部分人员为LOF基金(上市型开放式基金)，可转债等品种实施操纵，目前均已从严查办。

“近期，还出现部分团伙利用远程操控软件隐藏交易痕迹操纵市场，为快速卖出而清仓式砸盘出货，牟取巨额非法利益，我会已配合公安机关完成收网，后续将推动严肃刑事追责。”李明说。

把好“入口关”畅通“出口端”

上市公司欺诈发行、财务造假、大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问题，历来为市场所关注。对此，李明认为，上市公司是资本市场运行的逻辑起点，资本市场所有产品几乎都与上市公司相关。股票、债券、基金等金融产品的价值，取决于上市公司的质量和未来盈利能力。如果上市公司“说假话”“做假账”，必然会严重影响、干扰投资者的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市场也就无法有效运行，资本市场健康稳定发展也就无从谈起。

“聚焦提高上市公司质量这一目标，我们将多措并举，进一步加大对上市公司欺诈发行、财务造假，以及大股东违规占用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李明说，证监会将持续投入更大力度、物力，通过年报审阅、公司历史数据对比、行业数据对比、重大舆情监测、投诉举报处置等多元化渠道识别造假线索，并通过现场检查核实验证，进一步提升线索发现能力。

据介绍，这些年证监会也逐步积累了大量有效的监管数据，在运用大数据比对方面也形成了很多成果。例如，证监会将注重全流程监管执法，把好“入口关”，坚持“申报即担责”，日前对恩尔芯申请科创板首发上市过程中欺诈发行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这也是新

证券法实施以来的首例；畅通“出口端”，对重大违法企业坚决出清。

另外，针对有媒体报道IPO(首次公开募股)要倒查10年，严伯进表示，证监会系统坚持以投资者为本，从严审核拟上市公司，对违法违规、侵害投资者利益的行为严惩不贷。企业上市后，财务真实性仍是日常监管的重中之重。证监会综合运用定期报告监管、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循环筛查高风险可疑公司，发现财务造假、欺诈发行的依法立案查处，情节严重的移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防范打击财务造假、欺诈发行是一个持续的过程，目前没有IPO倒查10年的安排。在发行上市监管工作中，正在持续加强全链条把关，从严重罚财务造假、欺诈发行。我们将大幅提高拟上市公司现场检查比例，以上市公司质量的提升回应投资者的关切。”严伯进说。

行政民事刑事综合持续发力

“对证券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确实是投资者广泛关注的一个问题。”李明介绍说，近年来，证监会从行政处罚、民事索赔、刑事追责等方面持续发力，努力解决违法成本低的问题。积极推动修订证券法，提高行政处罚幅度，建立集体诉讼制度；推动刑法修正案(十一)出台，提高证券犯罪的刑期，加大刑罚处罚力度。

据李明介绍，2020年证券法修订后，证券违法行为的罚款金额上限已有大幅提高。对欺诈发行行为，罚款限额从募集资金百分之五，提高到最高可至募集资金的一倍；对财务造假等信息披露违法行为，从最高罚款60万元，提高到1000万元；对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违法行为，从给予违法所得1至5倍罚款，提高至1至10倍罚款。近期按照新证券法查处的一批案件，已经充分体现

了加大处罚力度的效果。比如，在奇信股份案中，证监会对公司财务造假行为和组织指使的实际控制人分别处以1000万元罚款，对公司欺诈发行行为处以4000万元的罚款。

“从执法周期来看，目前还处于新旧证券法的交替适用期。我们查处的部分案件，违法行为发生在新证券法实施前，随着这类案件的逐步加快处理完毕，今后将会有更多案件适用新证券法，处罚力度会越来越来，违法成本只会越来越高。”李明说。

从追责程序来看，我国将行政处罚、民事索赔和刑事追责分为三类不同的独立程序分别处理。民事赔偿兼具赔偿投资者和遏制不法行为的多重功能，特别是集体诉讼，更能触及违法者痛处，令投资者拍手称快。

“行政执法常常可以为民事索赔和刑事追责提供证据先导，从过往案例来看，我们一公布执法信息，投资者保护机构、律师和投资者就开始行动起来，组织民事赔偿诉讼，违法者往往因随之而来的民事责任而承担巨额赔偿，甚至是‘倾家荡产’，这也是执法震慑力最直接的体现。”李明进一步举例说，在康美药业案中，证监会按照2005年证券法顶格罚款60万元，但后续有5万多名中小投资者通过集体诉讼获赔24.59亿元。对于一些涉嫌犯罪的证券违法案件，证监会都要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如獐子岛时任董事长被判处15年有期徒刑，天山生物相关主体被判处无期徒刑。

李明表示，下一步，证监会将坚持不枉不纵的法治原则，在法律授权范围内不断提高执法效率，加大执法力度，进一步丰富惩戒手段和方式，综合运用监管措施、行政处罚、市场禁入、失信惩戒、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等行政措施，用好集体诉讼、支持诉讼和刑事手段，对违法者形成叠加打击效应。

贵州铜仁架起信访群众解忧纾困“连心桥”

□ 本报记者 王家梁 王鹤霖 □ 本报通讯员 张燕

信访工作一头连着党心，一头连着民心，承担着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神圣使命……2022年以来，贵州省铜仁市信访局认真贯彻落实《信访工作条例》，紧盯关键环节、关键措施、关键要素，持续深入推进初信初访办理、重复信访治理、信访积案化解等重点问题，积极探索化解信访问题的新方法、新途径，坚持线上线下结合、矛盾调解融合、创新社会治理多元化化解方式，不仅解决了一大批信访疑难问题，而且蹚出了一条具有铜仁市特色的信访工作新路子。

“干部你们好，这么多年来，为了我们老两口的事儿，大家都辛苦啦！”前不久，周女士夫妇相互搀扶着来到石阡县信访局，一边说着感激的话，一边颤颤巍巍地将抱在怀里的锦旗交到工作人员手中。

原来，多年前，周女士的儿子在黔南某学校读书期间坠楼身亡，周女士对黔南州司法机关的处理意见不服，要求公开事实真相、重新处理。2023年以来，石阡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信访局等有关部门多次组成工作专班赴山西、黔南州与有关部门协商；黔南州相关部门联合成立工作专班，对周女士儿子的死因重新立案调查取证，还原真相。

最终，在历时3个多月的调查取证后，黔南州对周女士反映的诉求一一进行答复，周女士对案件真

相表示认可。至此，困扰在周女士心头多年已久的“疙瘩”终于解开了。

“服务有温度，办理更迅速。”这是近年来上访群众对信访工作人员的褒奖。而这得益于铜仁市抓住治理重化积这个关键措施“减存量”，坚持日分析、周调度、月通报，以案事了为突破，以事心双解为标准，促进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进度和质量“双提升”。截至目前，中央信访联席办、省信访联席办交办两批共776件重复信访事项已全部化解。同时，全力推进“两拖欠”专项治理，坚持以点带面摸清问题底数，分门别类逐个攻坚，制定“一人一策”“一案一策”“一房一策”，严防问题演化升级；组织开展信访突出问题“大排查、大攻坚、大化解”，对排查梳理出的疑难复杂案件建立市级领导、市直部门、区(县)属地化解“三张责任清单”，实行“一事一方案”“一人一专班”，经过专项攻坚，“两拖欠”信访问题占全市信访总量的比例从55.1%下降至39.16%，纳入全市“三张责任清单”的188件信访积案已全部化解稳定。

值得一提的是，铜仁市坚持“预防走在化解前，化解走在激化前”，扎实开展“横到边、纵到底”的矛盾纠纷大排查，推进市县乡三级领导专班接访和县乡两级常态化巡回接访有机结合，及时消除潜在信访。2023年以来，市县领导干部接访群众1268批2125人次，县级信访部门、乡镇(街道)开展巡回接访群众4192批6425人次，推动化解矛盾纠纷1355个。同

时，压紧压实信访事项首接首办责任，抓实初信初访全周期管理，及时依法就地解决信访问题。2023年，全市信访总量较去年同期批次人次分别下降15.9%和11.2%，一次性办结率达100%，群众满意率为96.26%，初信初访转重复信访比例同比下降1.27个百分点。

不仅如此，铜仁市还抓住源头基础这个关键点“防变量”。切实发挥市、县、乡三级信访联席会议统筹协调、督促指导作用，在责任落实上一盯到底，推行重点工作每月“双调度”和“战报通报”机制，共调处指令信息1314条，印发信访工作各类通报报145期，持续加强信访工作责任落实督查，结合信访形势和阶段性工作，分级分类制发督查清单，多措并举进行督查督办，推动夯实县域信访工作基础，在往年成功创建5个“三无”县的成效上，2023年有3个区县达到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创建标准。举办《信访工作条例》集中宣传月活动，深入开展宣讲260余场，创作网络正能量视频6部，发放信访明白卡、信访宣传资料32万余份，开展专题培训会近1500余次，宣传覆盖人群160余万人。

铜仁市信访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铜仁市信访系统将始终牢记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坚守人民情怀，坚持底线思维、法治思维，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化解信访突出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全力服务全省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和平安铜仁建设。

盘活高校科研机构存量专利支持专利产业化 两项新政推动专利成果更好更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新政解读

□ 本报记者 张维

近日，推动专利成果转化更好更快地转化为现实生产力的两份重磅文件完成制定，分别为：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教育部、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卫生健康委、国资委、中国科学院共同制定的《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盘活工作方案》(以下简称《盘活方案》)，已于近日发布；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证监会共同制定的《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成长计划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成长方案》)，将于近期发布实施。

“梳理盘活高校和科研机构的存量专利，是着眼创新源头，推动一批高价值专利实现产业化的一项重要工作，也是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部署的首要任务。”国家知识产权局运用促进司司长王培章告诉记者。

高校和科研机构是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和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专利转化运用的重要力量。有关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底，我国国内高校有效发明专利有量达到79.4万件，科研机构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22.9万件，合计占国内有效发明专利总量的四分之一。但同时，高校及科研机构专利成果“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的现象还比较普遍，梳理盘活有价值却被闲置的专利成果是推进专利转化运用的重要任务。

《盘活方案》的出台有利于解决上述问题。据王培章介绍，《盘活方案》聚焦盘活高校和科研机构存量专利工作，突出发挥三个方面的作用：一是突出发挥高校、科研机构的主体作用，高质量地完成存量专利的盘点、筛选等工作。二是突出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建立市场评价机制，由企业对接高校、科研机构盘点的专利进行产业化前景分析，形成内容更加丰富的专利转化资源库。同时，注重发挥市场力量，在专利对接推广、落地转化过程中，调动企业、投资机构、服务机构等多方积极性，合力推动高价值专利快速转化。还要突出发挥政府服务支撑作用，国家知识产权局将搭建统一的综合服务平台，支撑数据汇集共享，

会同地方开展对接推广活动，组织公共服务机构参与盘活工作。国家和地方有关部门也将持续优化配套制度和政策，加强引导激励，为专利转化运用营造良好环境。

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副司长、一级巡视员李楠表示，教育部将把加快高校科技成果转化作为新时代高校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战略支点，重点推动两方面的工作：一是开展高校存量专利盘活工作，组织高校全面梳理盘点存量专利，进行评价分类，开展精准对接，促进存量专利转化运用。同时，加强需求导向的制度性产学研合作，建立健全以产业化前景分析为核心的专利申请前评估制度，从源头上提升新增专利的质量。二是推动提升高校专利转化效率，进一步树立以转化运用为目的的专利工作导向。在有关评价、评估、评审等工作中，更加重视专利质量和转化运用等指标，加强专业化机构和人才队伍建设，强化高校专利转化激励，促进高校有更多的科技创新成果。

科技创新型中小企业是推动专利产业化的生力军，也是增强产业创新力和竞争力、培育发展新动能的活力源泉。以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的成长，与盘活高校科研机构的存量专利两项工作相互促进、相得益彰，共同助力实现专利价值。为此，《成长方案》的制度意义重大。其中明确，到2025年底，通过知识产权普惠服务促进中小企业专利产业化能力水平整体提升；重点培育一批以专利产业化为成长路径的样板企业，形成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专利密集型产品。在重点任务上，以全链条服务为理念，通过融通创新链、融入产业链、畅通资金链、筑强人才链、打通服务链，加速知识、技术、资金、人才等要素向中小企业集聚。

科技新需要长期的投入，离不开金融资本的支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市场监管二司一级巡视员吴煜说，《成长方案》提出筛选建立专利产业化样板企业培育库，其中涉及的人库企业主要为成长期的中小企业，与区域性股权市场的服务覆盖范围比较契合。下一步，证监会将配合国家知识产权局等部门做好相关政策措施的落地落实工作，不断提高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更好支持专利产业化，促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



开学季来临，江西省九江市公安局濂溪分局治安大队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深入辖区中心学校及幼儿园，开展食品快检进校园专项检测工作，加大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力度，集中开展食品安全执法检查，切实保障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本报通讯员 游建栋 摄

梧州开展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

本报讯 记者马艳 见习记者吴良艺 通讯员万幸之 近期，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消防救援支队联合各行业协会，持续推进消防安全集中除患攻坚大整治行动，重点对违规动火焊作业和生产经营、安全疏散条件不足、违规设置防盗网和广告屏、建筑消防设施未规范安装或损坏停用、燃气使用场所使用不规范或不落实安全规程等消防安全隐患和违法行为进行隐患排查和严格查处，督促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1月26日至2月21日，共检查单位923家，发现隐患1911处，督促整改隐患1809处，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834份，行政处罚6家单位，临时查封11家单位，罚款11.5万元。



重庆税务选树新时代法治税务建设新标杆

本报讯 记者战海峰 通讯员赵君海 近日，重庆市税务局开展法治税务建设优秀单位评选，经过单位自主申报、市局指导评估、评选推荐、公示等环节，最终评选出10个法治税务建设优秀单位、20个法治税务建设先进集体和15个税收法治创新案例。

2023年以来，重庆市税务局紧扣全面依法治税总目标，深入推进法治税务建设，联合四川省税务局统一了川渝两地159种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标准，进一步规范税务行政执法行为；依托“柔佛工作室”，积极发挥税务公职律师团队法律咨询、法制审核、争议协调、法治研究、法治宣传的作用，98%以上的税务争议纠纷以和解、调解、复议决定方式化解在基层；开发简易处罚线上裁量系统，推动行政执法智能监控，提高执法精确度，营造了法治公平的税收营商环境。

“选树一批新时代法治税务建设新标杆，旨在大力

构建标杆引领、以点带面的重庆税务法治建设新格局。”重庆市税务局政策法规处处长米彬介绍说。

据悉，重庆税务系统法治税务优秀单位为10个区县税务局，派出机构，先进集体为20个基层税务所，他们在法治税务建设中积极探索，积累了很多先行经验。巴南区税务局构建“税务+检察院+公安”的“1+3+N”合作框架，在破产债权、资产处置、公益诉讼等领域不断拓展参与广度；武隆区税务局完善破产涉税“1+3”联席会议机制，创建所联动税费争议调解室；重庆市税务局第六稽查局破获全市首例虚假诉讼偷税案，构建“文书说理、过程说理、争议说理”说理式执法新体系……

重庆市税务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将聚焦精准执法，持续完善税务执法制度机制，深入推进说理式执法，加快构建税费协同共治新格局。